

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108 年度
(必進 2) 個別化支持計畫 (ISP) 與個別
化轉銜計畫 (ITP) 的擬定與執行
研習手冊



日期：108 年 7 月 4 日

講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王欣宜主任

大同技術學院許育菁主任

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3 樓 A307-2 教室

108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嘉義大學辦理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特殊教育研習：「(必進 2)個別化支持計畫 (ISP) 與個別化轉銜計畫 (ITP) 的擬定與執行」實施計畫

一、依據：108 年 1 月 19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80001147F 號函辦理。

二、目的：透過大專校院心智障礙類學生的身心特質、需求與輔導研習，提升嘉義鑑輔分區大專校院特教專責單位輔導人員，基於融合教育理念規劃身心障礙學生所需支持與服務之專業知能，協助身心障礙學生提升大專院校階段生活與學習適應能力。

三、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四、研習資訊：

(一)時間：108 年 7 月 4 日 (星期四) 08：50-16：10

(二)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3 樓 A304 教室

(三)講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教中心王欣宜主任

大同技術學院學生輔導中心暨資源教室許育菁主任

(四)參加對象：全國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輔導人員，由嘉義鑑輔分區優先錄取，報名未滿名額開放跨區報名，依先後次序錄取，合計 20 人。

五、報名方式：

(一)採網路線上報名，即日起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https://special.moe.gov.tw/>→教師研習→大專特教研習)。

(二)錄取順序依序為輔導區嘉義縣市大專校院及報名先後，錄取名單請逕至特教通報網查詢。

六、注意事項：

(一)報名經錄取者，請務必全程參加，本中心將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

(二)因故無法出席時，請於研習開始前 3 天來電告知，以便安排候補者；聯絡電話：05-2263411 分機 2321。

(三)為尊重講師，請於開講 20 分鐘內入場。

(四)本校區禁止機車進入，汽車請持研習公文進出校區。

(五)為響應環保，請參加學員自行攜帶杯具等。

七、經費及差假：

(一)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

(二)各校參加研習人員，由原服務單位惠予公(差)假。

八、課程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開幕
09:00~10:30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意義/王欣宜主任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與運作/王欣宜主任
12:10~13:00	午餐
13:00~14:30	ISP 的規範及內容/許育菁主任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	ISP 實務撰寫分享/許育菁主任
16:10~	賦歸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 意義與內涵

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主任
王欣宜

特殊教育法對高等教育階段的相關規定

- 第18條 特殊教育與相關服務措施之提供及設施之設置，應符合適性化、個別化、社區化、無障礙及融合之精神。
- 第19條 特殊教育之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應**保持彈性**，適合特殊教育學生身心特性及需求。
- 第23條 身心障礙教育之實施，各級主管機關應依專業評估之結果，結合醫療相關資源，對身心障礙學生進行有關復健、訓練治療。

特殊教育法對高等教育階段的相關規定

第30-1條 高等教育階段學校為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學習及發展，應訂定**特殊教育方案**實施，並得設置專責單位及專責人員，依實際需要遴聘及進用相關專責人員；其專責單位之職責、設置與人員編制、進用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高等教育階段之身心障礙教育，應符合學生需求，訂定個別化支持計畫**，協助學生學習及發展；訂定時應邀請相關教學人員、身心障礙學生或家長參與。

特殊教育法對高等教育階段的相關規定

第31條 為使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服務需求得以銜接，各級學校應提供**整體性與持續性轉銜輔導及服務**；其轉銜輔導及服務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的規定

第11條 本法第三十條之一所稱高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方案，指學校應依特殊教育學生特性及學習需求，規劃辦理在校學習、生活輔導及支持服務等；其內容應載明下列事項：**一、依據。二、目的。三、實施對象及其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四、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五、空間及環境規劃。六、辦理期程。七、經費概算及來源。八、預期成效。**前項第三款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包括**學習輔導、生活輔導、支持協助及諮詢服務等。**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意義

第12條 前條特殊教育方案，學校應運用團隊合作方式，整合相關資源，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及需求，訂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理念

1. 重視**個別差異**之理念。
2. 為每位特殊需求學生提供個別化之教育支持與服務。
3. 分析適合學生學習的各種教學及評量型態，提供學生適當之學習支持。
4. 以個別化之標準，定期評鑑學生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之成效並謀求改進。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意義

※個別化支持計畫(Individualized Support Program, I. S. P.)，

1. 為每一位高等教育階段已被鑑定為特殊學生所擬定之文件。
2. 目的:根據特殊學生之學習特質與需要，提供最適當之教育支持服務。
 - (1) 做為輔導、教學人員提供特殊教育服務與支持之方向。
 - (2) 培養及提升學生能力，提供支持服務學生滿足需求。
 - (3) 做為特殊教育成效考核之依據。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意義

因此，ISP之擬訂，有助於達成以下之功能：

- (1) 促進**效率**，提供有組織的教學或支持，使教學或支持不致散漫無章。
- (2) 強調**績效責任**，做為自我考核或被考核之客觀依據。
- (3) 讓家長成為與教育人員平行的計畫參與者與監督者。
- (4) 整合教師、家長、資源教人員對學生之評量及期望，擬訂統整及全面性的支持計畫，**促進彼此的溝通**。

ISP的迷思……

1. 每位輔導人員平均分配學生數，各做各的ISP，並未進行溝通討論。
2. 每一位學生寫的ISP內容完全相同，沒有差異。
3. 為統合視導或訪視而寫ISP，並未充分瞭解學生需求。
4. 沒有家長或系上師長的參與和同意。

大專資源教室與ISP

1. 資源教室輔導員是ISP主要負責人員。
2. 應邀請相關人員參與ISP會議。
3. 每學期期初召開一次ISP會議、期末一次檢討會議，且應在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中報告。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對ISP內容規定如下：

- 一、學生能力現況、家庭狀況及需求評估。
- 二、學生所需特殊教育、支持服務及策略。
- 三、學生之轉銜輔導及服務內容。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能力現況、家庭狀況及需求評估

一、能力現況

按「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22條規定，應包括：

健康狀況、感官功能、知覺動作、生活自理、認知、溝通、情緒、社會行為、學科（領域）學習等。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能力現況、家庭狀況及需求評估

學生能力現況分析：

應統整轉銜、觀察、晤談、會議、評估、標準化評量、其他等資料，分析並具體簡述學生的實際狀況。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能力現況、家庭狀況及需求評估

方式	參考資料來源
轉銜	特殊教育通報網轉銜資料或前一階段學校所轉銜之資料。
觀察	新生座談會或新生營、直接互動。
晤談	與學生、家長、老師或同儕晤談。
會議	個案輔導或個案會議紀錄。
評估	校內新生評估、學輔中心(諮商中心)之評估、心理衛鑑報告、醫療診斷或醫學檢查報告。
標準化評量	相關測驗與量表。
其他	與學生身心障礙有關之項目、以及障礙會影響的領域，均應列入資料蒐集範圍內。

項目	撰寫角度
健康狀況	健康檢查結果、疾病史或醫療史，如身高、體重、色盲、體能狀況（健康、體弱、多病）、目前用藥情形、對何種藥物過敏等。
感官功能	視(知)覺、聽(知)覺、觸痛覺、嗅味覺、動覺、平衡覺等有關學生障礙之檢查。
知覺動作	行動、定向、動作能力(粗大動作、精細動作及協調動作)、平衡及功能性操作等。
認知能力	抽象思考、理解、推理、注意力、記憶策略等。
溝通能力	1.包括表達與理解能力。 2.是否能理解、表達口語或文字訊息。 3.其慣用的語言模式是否與其同儕相同。 4.是否需要藉其他科技輔具或服務進行溝通。

項目	撰寫角度
學業能力	閱讀理解、書寫能力、算術、計算能力、學習行為等。
生活自理能力	飲食、如廁、穿著、漱洗與衛生、簡單家務、用錢、上下學等衣食住行之能力。
社會行為能力	心理狀態、情緒穩定度、情緒表達、情緒管理、挫折容忍、人際互動、自我概念、環境適應、同儕互動、團體參與、合群、師生溝通、社交技能等情形。
綜合評估個案優弱勢能力	學生之優弱勢能力列舉。 障礙狀況對其學習之影響。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能力現況、家庭狀況及需求評估

二、家庭狀況

包括：1.家庭基本資料（如成員基本資料、家中經濟狀況、父母婚姻狀況、成員健康狀況…等等）
2.家長的期望
3.教養方式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所需特殊教育、支持服務及策略

- 一、**學習輔導**：包括課業輔導、學習策略、學習輔具需求、考試評量調整、上課教室調整、圖書借閱、手語翻譯、適應體育、無障礙環境……等等
- 二、**生活輔導**：包括協同學、住宿需求、輔具申請、關心支持、團體聚會、團體聯誼活動……等等。

20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所需特殊教育、支持服務及策略

- 三、**支持協助及諮詢服務**，包括：
 - 心理諮商、入班宣導、系所宣導、心理諮商、各種復健治療、急難救助金、製作宣傳品（或舉辦特教宣導活動）……等等。

※**注意**：應有「服務項目」、「服務頻率」、「起迄時間」、「負責人員（單位）」。

20

個別化支持計畫

[實例表格](#)

21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截至目前為止，**ISP並無標準格式與標準實施流程**，然ISP內容必須符合相關法令所規範之要件與精神。

※學校應運用**團隊合作**方式、評估每一位特殊學生之需求，為每一位學生擬定ISP。

22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專業團隊合作

第四條 各級學校對於身心障礙學生之評量、教學及輔導工作，應以專業團隊合作進行為原則，並得視需要結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工作、獨立生活、職業重建相關等專業人員，共同提供學習、生活、心理、復健訓練、職業輔導評量及轉銜輔導與服務等協助。

前項專業團隊，以由特殊教育教師、普通教育教師、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學校行政人員等共同參與為原則，並得依學生之需要彈性調整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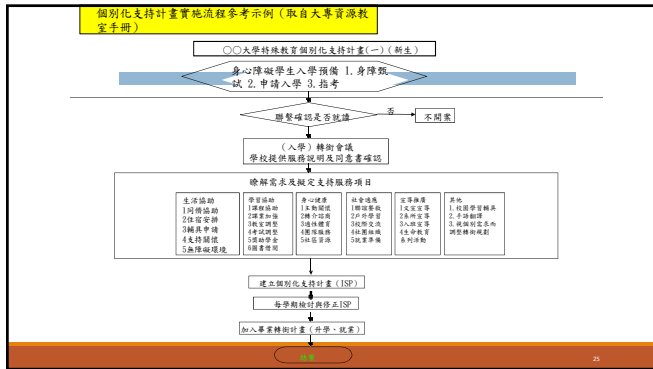
23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專業團隊合作

前項所稱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指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社會工作師及職業輔導、定向行動等專業人員。

各級主管機關應督導所屬學校設置專業團隊，並提供專業團隊運作所需之人力、經費等資源，且定期考核執行成果。

24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新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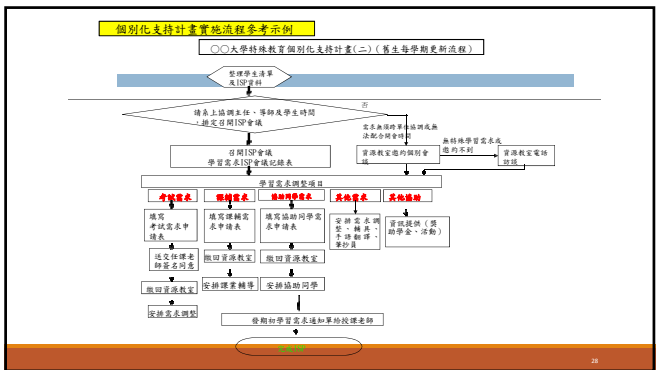
※新生入學時建立 ISP 注意事項：

1. 學校之身心障礙學生可能經由不同管道入學，所以在**暑假**期間就須開始進行相關聯繫工作。
- (1) **身心障礙甄試入學或獨招入學**：於身心障礙甄試考試榜後即開始聯繫召開新生轉銜會議，邀請學生、家長、(高中老師)、系主任、系助教、系教官、及其他相關人員與會。
- (2) **一般管道入學**：學生主動聯繫，或經由就學費用減免申請知悉身分，則聯繫瞭解需求及資源安排。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新生

2. 討論內容：

- (1) 生活需求 (住宿安排、修繕、輔具、協助同學)。
- (2) 學習需求 (輔具、教材、教室、課程調整)。
- (3) 其他適性調整 (體育課、勞作教育)。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舊生

※針對在學舊生的每學期ISP更新，分三階段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完成：

1. 第一階段：以系為單位，邀請系助教協助安排系主任、導師、授課老師及學生一同出席，討論上學期的修課狀況和本學期課程規劃及需求。並與系所協調資源及服務的整合分配及調整。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舊生

2. 第二階段：邀請學生進行個別化一對一的晤談，對本學期學習與協助計畫討論。
3. 第三階段：電話追蹤及關懷。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舊生

另外也對整個學期前、中、後，進行需求了解、關懷協助與意見統整：

1. 期初需求調查
 - (1) 生活需求 (住宿安排、協同學、輔具) 學習需求 (輔具、教材轉換、上課方式)
 - (2) 協助需求 (協同學、課業加強輔導)
 - (3) 考試需求 (特殊考場、考試方式調整、延長考試時間)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舊生

- (4) 其他需求 (實習、交通、經濟…)
- (5) 可自行設計表單，如期初學習需求ISP會議紀錄表、課程科目學習需求申請表、課業輔導申請表、協同學申請表、獎助學金申請表等。

如何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 舊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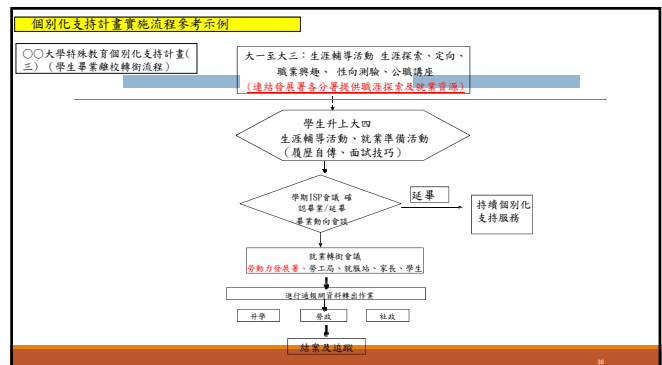
2. 期中關懷協助，持續學生學習與適應上的各種狀況，資源教室所提供之相關服務是否滿足需求，或需再加以調整。
3. 期末相關資料與學生回饋意見統整，作為下學期或下年度ISP調整師參考。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轉銜及服務內容

- ※「轉銜」的意義：指學生學習跨階段，當要進入另一階段學習時之各項服務，讓學生能順利做好各項銜接工作。
- ※「轉銜」的內涵：
 1. 學生剛進到大學。
 2. 升學輔導：輔導特殊需求學生參加研究所考試。
 3. 生活輔導：與學生轉出、轉入或即將就讀研究所的學校保持密切聯繫，了解其生活適應問題與行為輔導。

個別化支持計畫的內涵— 學生轉銜及服務內容

3. 就業輔導：透過就業輔導機構，給予就業資訊、專長培訓及協助學生就業安置。
4. 心理輔導：包括升學或就業情緒管理、與同儕或同事間之互動……等等。
5. 福利服務：如各項就業補助、職務再設計資訊、輔具之申請與使用指導。
6. 其他相關專業服務：各項疑難問題之諮詢服務、資料移轉與保密等。



個別化支持計畫實施流程 (畢業轉銜)

畢業前最後一年的個別化支持計畫，應包含轉銜部分：

1. 生涯及職業興趣探索，此類服務不一定要等到畢業前一年才進行，可早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興趣。(連結發展署各就業中心提供職涯探索及就業資源)
2. 就業準備(履歷自傳、面試技巧、能力分析)。
3. 應屆畢業動向意願調查、畢業轉銜會議。

個別化支持計畫實施流程 (畢業轉銜)

4. 就業轉銜會議(勞動力發展署、勞工局、就服站)：

a. 轉銜方向可分為：

升學→下一階段學校，協助學生如何收集相關考試資訊
 就業→勞政系統(身心障礙就業服務) / 透過勞動力發展署連結未足額企業媒合就業或協助跨域就讀學生返鄉就業
 安置→社政系統

個別化支持計畫實施流程 (畢業轉銜)

b. 可設計使用表單：

應屆畢業生訪談表(大四上)、離校轉銜表(畢業前)。

5. 建議畢業後一年內定期追蹤學生的去向。

參、轉銜服務(取自大專資源教室手冊)

一、轉銜輔導相關紀錄

輔導項目	內容
學習輔導	1. 定期關懷學生學習狀況及調顯輔具使用狀況。 2. 協助申請課後輔導。 3. 寄發授課通知函，通知授課老師學生需求。
生活輔導	1. 協助申請資源教室志工及工讀生。 2. 定期關心學生身體狀況並協助就醫。 3. 協助學生至醫院做能力評估。
心理輔導	1. 鼓勵學生多參與好活動。 2. 定期關懷學生生活狀況。
生涯輔導	1. 舉辦生涯講座及轉銜會議。 2. 關心學生生活計劃及準備。
相關服務	

____年____學年度修訂上述各項內容(除重點部分第四項與第五部分)本人確認無誤。
 學生簽名 _____ 資源教室輔導人員簽名 _____ 資源教室/專員單位主辦簽名 _____

二、升學或就業規劃

進路選擇 預備升學(繼續在本校就讀 他校) 【下方欄位不需填寫】
 預備工作 參加職業訓練 準備公職考試(含教職) 類別: 教育行政或園小教師教職 其他: _____

大學期間曾任教職之課程	專科課程	學科社團課程	系課社
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電腦文書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程式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含職(業)導) 工作 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技師檢定 <input type="checkbox"/> 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經歷	公司名稱
	工作內容		
	公司名稱		
	工作內容		
畢業後服務單位名稱及職稱	畢業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工作地點
畢業後工作職業及經驗	職序	工作職業	畢業工作地點
	第一之職	公務	1.
	第二之職	教師	2.
	第三之職	研究所	3.
畢業特長	畢業後特長 ○○○○○	畢業工作的理由○○○時至○○○時，共○○小時	4.
進修	<input type="checkbox"/> 一級制 <input type="checkbox"/> 二級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三級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不修	<input type="checkbox"/> 備修或夜 <input type="checkbox"/> 備修或不備修 <input type="checkbox"/> 備修或備修 <input type="checkbox"/> 備修或不備修	
業師	<input type="checkbox"/> 備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備修	<input type="checkbox"/> 備有備案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備有備案設計	
進修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修 <input type="checkbox"/> 備修	緊急聯絡人及聯絡電話:○○○ 0123456789	
業師參加訓練課程	技師訓練	備具	

三、學習記錄摘要

就讀學校(科系所)	修業起迄時間	學習狀況 綜合建議	學校地址	填表輔導人員電話	填表日期
○○○大學 ○○○學系	○○○○至 ○○○○	學生學習態度佳，整體學習狀況良好，對於部分困難科目，經由導師協助，學習上已無太大問題。	○○縣○○鄉○○路 ○○○號	(12)3456789	

四、學生現況能力簡誌(離校前一年的能力，請以文字敘述)

項目	現況能力分析
一、認知能力 (記憶、理解、推 理、注意力等)	整體認知能力良好，記憶、理解、推理能力及注意力與一般人無異，認知方面無任何障礙。
二、溝通能力 (語言理解、語言 表達、語言發展等)	語言理解、表達、發展皆正常，左耳近乎完全沒有殘餘聽力，說話者請站立於正面或右側較容易溝通，溝通能力大致良好，可接手機，並可手語溝通。
三、學業能力 (語文、閱讀、書 寫、數學等)	英文能力會聽力狀況而未表現聽覺、語文、閱讀、書寫良好，寫作能力佳，數學普通，學生上課認真，整體學業能力良好。
四、生活自理能力 (飲食、人際、服 洗、購物、穿戴衣 服、上下學能力等)	生活自理能力佳，可獨立生活，人際關係佳，懂得尋求資源協助，食衣住行育樂無問題，平時時使用自動開關協助起床。

五、相關服務紀錄

項目	服務紀錄	填表專業人員
經濟補助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學費用減免補助 ■ 獎助學金 □ 低收入戶生活補助 □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 身心障礙者津貼 ■ 健保自付保費補助 □ 醫療補助 □ 急難救助 □ 生活及復健補助器具補助 □ 租賃補助 □ 其他：請註明 	
支持性服務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居家照顧服務 □ 臨時照顧服務 □ 親職教育 □ 語言輔導服務 □ 諮詢服務 □ 休閒活動 □ 交通服務 □ 其他：請註明 	
相關專業服務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理治療 □ 職能治療 □ 語言治療 □ 聽覺治療 □ 視力復健 □ 康樂諮詢 □ 居家護理 □ 居家護理 ■ 輔助器具 □ 個別心理治療 □ 團體心理治療 □ 精神科醫療 □ 精神復健機構 □ 障礙重新鑑定 □ 重大傷殘性醫療 請註明 □ 其他：請註明 	
就學服務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輔具 □ 行為輔導 ■ 課業輔導 □ 生活輔導 □ 職業輔導 	
就業服務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業輔導 □ 支持性就業 □ 庇護性就業 ■ 工讀 ■ 校外實習：請註明職種及時間 大(四)至 國(○)月-○月-○日 □ 其他：請註明 實習職業：文書工作 異地： 希望就業地點：中部 粵東 	
其他服務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用停車位識別證/專用牌照 □ 其他：請註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別化支持計畫 □ 手語翻譯服務 □ 臨時照顧服務 □ 個別心理治療 □ 物理治療 □ 定向行動訓練 □ 心理復健 □ 康樂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業輔導評量 □ 居家照顧服務 □ 安置服務 □ 團體心理治療 □ 職能治療 □ 聽覺治療 □ 聽動訓練 □ 發展評估 □ 法律諮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業訓練 □ 居家護理 ■ 輔助器具 □ 行為輔導 □ 語言輔導 □ 聽覺輔導 □ 聽力復健 □ 障礙重新鑑定 □ 其他請註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業服務 □ 居家護理 □ 諮詢服務 □ 語言輔導 □ 聽力復健
-------------------------------------------------------------------------------------------------------------------------------------------------------------------------------------	------------------------------------------------------------------------------------------------------------------------------------------------------------------------------------------------	---------------------------------------------------------------------------------------------------------------------------------------------------------------------------------------------	--------------------------------------------------------------------------------------------------------------------------

六、追蹤輔導紀錄摘要 (未至安置單位報到、中途離校及畢業未升學未就業者)

就學年級	追蹤輔導紀錄摘要	填表輔導人員	填表日期
畢業第一年	○○上學期，於實習機構實習。	陳○○	○○.○○.○○

以上各表資料填寫完畢後，請列印，並由相關人員於下列表格適當位置簽署：

學校名稱	專責單位主管	填表輔導人員	家長	日期	備註

肆、其他補充資料

- 無任何補充資料
- 醫師診斷相關證明/醫療證明
-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 心理測驗或量表
- 前教育階段學輔資料/IEP
- 其他



這學期ISP了嗎

- ISP 的規範及內容
- ISP 實務分享

許育菁
大同技術學院
學生輔導中心暨資源教室主任

今天要講

擱來呀~ (攤手)

- 「第一次來上，到底怎寫？」
- 「不知道上幾百遍了，來湊時數的！」(無奈貌~)
- 「許老鐵粉！」
- 「.....」

今天要講.....

- 為何要訂定ISP、ITP？
相關法規規定
- 有沒有格式？
目前尚無統一格式
- 編撰要注意什麼？
要符合法規（統合視導）
- 撰寫要注意什麼？
ISP精神（支持為主）

為何要訂定
ISP、ITP？

不就是法規規定

哪些法規你知道嗎
你有仔細閱讀過嗎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 (108.04.24) §30-1
 高等教育階段學校為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學習及發展，應訂定特殊教育方案實施，並得設置專責單位及專責人員，依實際需要選聘及進用相關專責人員；其專責單位之職責、設置與人員編制、進用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高等教育階段之身心障礙教育，應符合學生需求，訂定_____，協助學生學習及發展；訂定時應邀請相關_____、_____或_____參與。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02.07.12) §11
 本法(特殊教育法)第三十條之一所稱高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方案，指學校應依特殊教育學生特性及學習需求，規劃辦理_____、_____及_____等。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02.07.12) §11
 本法(特殊教育法)第三十條之一所稱高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方案，其內容應載明下列事項：
 一、依據。
 二、目的。
 三、實施對象及其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
 四、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
 五、空間及環境規劃。
 六、辦理期程。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02.07.12) §11
 本法(特殊教育法)第三十條之一所稱高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方案，其內容應載明下列事項：
 七、經費概算及來源。
 八、預期成效。
 前項第三款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包括_____、_____、_____及_____等。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02.07.12) §12
 前條特殊教育方案，學校應運用團隊合作方式，整合相關資源，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及需求，訂定個別化支持計畫；其內容包括下列事項：
 一、學生_____、_____及_____。
 二、學生所需_____、_____。
 三、學生之_____及_____。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 (108.04.24) §28
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應以團隊合作方式對身心障礙學生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訂定時應邀請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參與，必要時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參與。
- 特殊教育法 (108.04.24) §28-1
為增進前條團隊之特殊教育知能，以利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各主管機關應視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之障礙類別，加強辦理普通班教師、特殊教育教師及相關人員之培訓及在職進修，並提供相關支持服務之協助。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02.07.12) §9
本法第二十八條所稱個別化教育計畫，指運用團隊合作方式，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所訂定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計畫；其內容包括下列事項：
 - 一、學生能力現況、家庭狀況及需求評估。
 - 二、學生所需特殊教育、相關服務及支持策略。
 - 三、學年與學期教育目標、達成學期教育目標之評量方式、日期及標準。
 - 四、具情緒與行為問題學生所需之行為功能介入方案及行政支援。
 - 五、學生之轉銜輔導及服務內容。



相關法規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02.07.12) §9
本法第二十八條所稱個別化教育計畫，指運用團隊合作方式，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所訂定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計畫；其內容包括下列事項：

前項第五款所定轉銜輔導及服務，包括升學輔導、生活、就業、心理輔導、福利服務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等項目。

參與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之人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特殊教育及相關教師、學生家長；必要時，得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及學生本人參與，學生家長亦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



從「特殊教育法」思考

- 符合學生需求
- 協助學生學習與發展
- 訂定時應該要邀請的人員
- ISP內應該包含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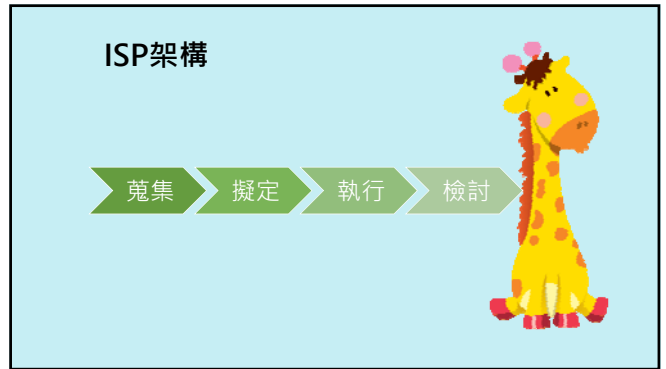
從「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思考

- 運用團隊合作的模式
- 整合相關資源
- 針對學生的個別特性及需求
- ISP的內容該包含三大項



插播一下
ISP的架構





ISP格式參考

- [東華大學](#)
- [東海大學](#)
- [輔仁大學](#)
-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 [教育部編印大專特殊教育資源手冊建議版](#)

資料出處：教育部編印大專特殊教育資源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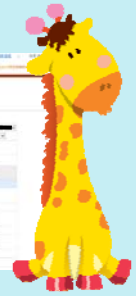


問問

- 這幾份表格的異同
- 有沒有發現似曾相似



ISP格式參考



ISP格式參考



ISP格式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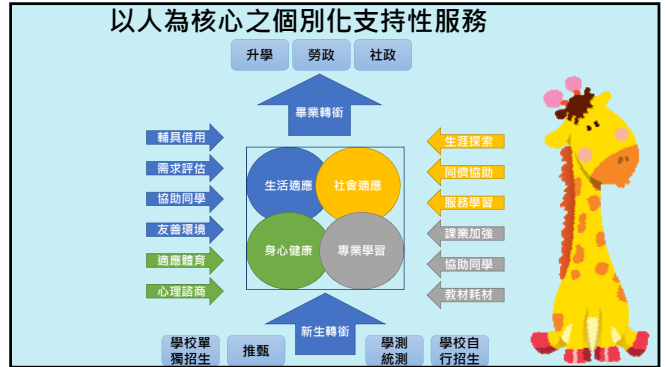
編撰要注意什麼？



ISP編撰叮嚀

- 符合法規
- 符合評鑑





ISP編寫技巧

- 確實了解ISP的用意
- 確實了解ISP的表格
- 一事多用-事半功倍
- 確實填寫-一次就好
- 隨時調整-適性協助

ISP編寫技巧

- 服務-已有補助經費的項目為主
- 表格-以最複雜、嚴謹的為主
- 結合-整合其他單位及系科的資料

ISP編寫技巧

- 服務-已有補助經費的項目為主
- 表格-以最複雜、嚴謹的為主
- 結合-整合其他單位及系科的資料



新生入學



ISP編撰叮嚀

- 身心障礙甄試入學
於身心障礙甄試考試放榜後即開始聯繫召開新生轉銜會議，邀請學生、家長、(高中老師)、系主任、系助教、系教官、及其他相關人員與會。
- 一般管道入學：
學生主動聯繫，或經由學雜費減免申請知悉身分，則聯繫瞭解需求及資源安排。
- 討論內容
生活需求 (住宿安排、修繕、輔具、協助同學)
學習需求 (輔具、教材、教室、課程調整)
其他適性調整 (體育課、勞作教育)



每學期



ISP編撰叮嚀

- 分三階段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完成：
 - 第一階段：以系為單位。
 - 第二階段：邀請學生進行個別化一對一的本學期學習計畫討論。
 - 第三階段：電話追蹤及關懷。



ISP編撰叮嚀

- 期初需求調查
 - 生活需求 (住宿安排、協助同學、輔具申請、無障礙環境、支持關懷)
 - 學習需求 (課程協助、課業加強、教室調整、考試調整、上課方式、獎助學金、圖書借閱、適性體育)
 - 支持需求 (協助同學、諮詢服務、主動關懷、成長團體、社團參與、)
 - 心理需求 (個別諮商、團體諮商)
 - 生涯轉銜 (職涯施測、就業準備)
 - 其他需求 (實習、交通、經濟...)



檢 討



ISP編撰叮嚀

-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102.07.12) §10

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學校應於新生及轉學生入學後一個月內訂定；其餘在學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應於開學前訂定。前項計畫，每學期應至少檢討一次。



畢業前



ISP編撰叮嚀

- 生涯及職業興趣探索
- 就業準備 (履歷自傳、面試技巧、能力分析)
- 應屆畢業動向意願調查、畢業轉銜會談
- 就業轉銜會議 (勞工局、就服站)
- 轉銜：
 - 升學→下一階段學校
 - 就業→勞政系統 (身心障礙就業服務)
 - 安置→社政系統



在這人生的路途上



你想過嗎

- 這個工作做多久了
- 打算做多久
- 為何會做這個工作
實際 官方
- 工作這段時間，你從學生身上見了.....
- 工作這段時間，你知道自己的工作.....



你想過嗎

- 實務工作第一線的我們絕對都是達人及超人。
- 我們有責任互相幫助，定期的聯繫，相互支持，相互交流。
- 怎麼看待，就怎麼對待。

